

上海市青浦区教育局 文件 上海市青浦区教育基金会

青教〔2024〕30号

关于开展青浦区艺术教育先进个人评选的通知

各中小学校（含中职校）、教师进修学院、青少年活动中心：

为了进一步推进和发展我区学校艺术教育工作，营造学校艺术教育的良好氛围，建立和健全学校艺术教育工作的激励机制，结合第十二届学生艺术节，区教育局决定在全区开展2012-2024年度青浦区学校艺术教育先进个人的评选工作，先进个人评选的具体要求详见附件。希望各校以此次评选为契机，切实抓好学校艺术教育工作，加强艺术教育师资队伍建设，不断提升学生的艺术素养。

特此通知。

- 附件：1. 2022-2024 年度青浦区学校艺术教育先进个人评选办法
2. 2022-2024 年度青浦区学校艺术教育先进个人申报表

上海市青浦区教育局

上海市青浦区教育基金会

2024 年 3 月 13 日

附件 1

2022-2024 年度青浦区学校艺术教育先进个人评选办法

近年来，全区各学校认真贯彻落实上海市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意见》的要求，积极进取，努力工作，全区艺术教育工作取得了长足的进步，艺术教育工作管理水平也实现了大幅度提升。为鼓励先进，鞭策后进，进一步调动艺术教育工作者开拓进取，勇于创新的积极性，创设更加健康向上、充满生机活力的良好育人环境，区教育局决定评选 2022-2024 年度青浦区学校艺术教育先进个人并予以表彰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条件

1. 认真贯彻国家教育方针，热爱艺术教育工作，坚持正确的育人方向，有良好的职业道德。
2. 从事艺术教育工作 5 年以上，业务能力强，工作热情高。
3. 对学校艺术教育的内涵有深刻的理解，在艺术教育教学、研究、改革中积极探索，创新，取得显著成绩。
4. 积极组织和参加艺术工作，组织或辅导学生参加全国、市、区级组织的艺术展示活动，并在各级展评活动中获奖。

二、评选要求

1. 评选范围

各学校根据本校艺术教师和艺术教育工作者(含教育行政干部)的工作实绩进行校级评选,在校级评选的基础上推选优秀教师参加区级评选。

2. 申报名额

(1) 学校: 各校可报1名。九年一贯制、完中分学段进行申报。

(2) 青少年活动中心: 2名

(3) 教师进修学院: 1名

3. 评审组别

共分为“艺术分管领导(包括校级、中层、艺术总辅导员)”“音乐教师”“美术教师”“艺术教师”“艺术社团指导教师”五个组别,请申报教师根据自身工作性质进行勾选。

4. 获奖比例

五个组别的参评人数分别乘以百分比获得本组别的获奖名额。百分比由获奖总人数除以参评总人数获得。

三、报送方法

文本资料报送方式:“2022-2024年度青浦区学校艺术教育先进个人申报表”(附件1)和各类获奖证书复印件,一式一份,加盖公章,于2024年6月15日16:00之前交青少年活动中心沈玥老师,联系电话:1801753998(过期视作放弃)。

电子资料报送方式：申报表的电子表格和奖状电子文档于2024年6月15日16:00之前发送至邮箱:18017539982@163.com,材料文件名为“学校+组别+姓名（先进个人）”。

四、表彰方式

区教育局将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集中评审，评审结果在教育网上予以公示，并在区学生艺术节闭幕式上进行表彰。

附件 2

2022-2024 年度青浦区学校艺术教育先进个人

申报表

工作单位（盖章）_____

姓 名 _____

填 表 时 间 _____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	出生日期		(电子照片)
政治面貌		学历		学位		职称		
工作单位						职务		
通信地址						邮编		
						电话		
组别 (打√)	艺术分管领导：包括校级、中层、艺术总辅导员（ ） 音乐教师（ ） 美术教师（ ） 艺术教师（ ） 社团指导教师（ ）							
个人简历								
近三年曾获主要荣誉称号和奖励	(附奖状复印件)							

<p>先进事迹 (不超过 1000字)</p>	
<p>所在 单位 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盖章) 年 月 日</p>
<p>审批 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盖章) 年 月 日</p>

青浦区教育局

2024年3月制